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所有權個人全部）

大村鄉源聖段 0451-0000地號

列印時間：民國112年09月08日11時58分

頁次：1

員林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易宏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
員林電謄字第084095號 列印人員：m工作站)
資料管轄機關：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：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6年10月12日 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面積：*****107.14平方公尺
使用分區：特定農業區 使用地類別：殯葬用地
民國112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*2,500元/平方公尺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其他登記事項：重測前：大崙段大崙小段0101-0004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(0001) 登記次序：0001
登記日期：民國036年10月01日 登記原因：總登記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---年--月--日
所有權人：大村鄉
統一編號：0001000713
住址：(空白)
管理者：彰化縣大村鄉公所
統一編號：60001209
住址：彰化縣大村鄉大村村中正西路338號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權狀字號：096彰員資字第018835號
當期申報地價：111年01月*****530.0元/平方公尺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066年10月 *****10.0元/平方公尺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其他登記事項：(空白)

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(本謄本列印完畢)

※注意：一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二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所有權個人全部）

大村鄉源聖段 0418-0000地號

列印時間：民國112年09月08日11時58分

頁次：1

員林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易宏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
員林電謄字第084095號 列印人員：m(工作站)
資料管轄機關：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：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6年10月12日 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面積：****6,979.49平方公尺
使用分區：特定農業區 使用地類別：殯葬用地
民國112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*2,500元/平方公尺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其他登記事項：重測前：大崙段大崙小段0111-0000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(0001) 登記次序：0001 登記原因：總登記
登記日期：民國036年10月01日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---年--月--日
所有權人：大村鄉
統一編號：0001000713
住址：(空白)
管理者：彰化縣大村鄉公所
統一編號：60001209
住址：彰化縣大村鄉大村村中正西路338號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權狀字號：096彰員資字第018805號
當期申報地價：111年01月*****530.0元/平方公尺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066年10月 *****9.9元/平方公尺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其他登記事項：(空白)

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(本謄本列印完畢)

※注意：一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二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所有權個人全部）

大村鄉源聖段 0358-0000地號

列印時間：民國112年09月08日11時58分

頁次：1

員林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易宏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
員林電謄字第084095號 列印人員：m工作站)
資料管轄機關：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：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6年10月12日 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面積：***18,373.09平方公尺
使用分區：特定農業區 使用地類別：殯葬用地
民國112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*2,500元/平方公尺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其他登記事項：重測前：大崙段大崙小段0112-0000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(0001) 登記次序：0001 登記原因：總登記
登記日期：民國036年10月01日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---年--月--日
所有權人：大村鄉
統一編號：0001000713
住址：(空白)
管理者：彰化縣大村鄉公所
統一編號：60001209
住址：彰化縣大村鄉大村村中正西路338號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權狀字號：096彰員資字第018729號
當期申報地價：111年01月*****530.0元/平方公尺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066年10月 *****10.0元/平方公尺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其他登記事項：(空白)

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(本謄本列印完畢)

※注意：一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二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64

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所有權個人全部）

大村鄉源聖段 0371-0000地號

列印時間：民國112年09月08日11時58分

頁次：1

員林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易宏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
員林電謄字第084095號 列印人員：m(工作站)
資料管轄機關：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：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6年10月12日 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面積：*****690.01平方公尺
使用分區：特定農業區 使用地類別：殯葬用地
民國112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*2,500元/平方公尺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其他登記事項：重測前：大崙段大崙小段0112-0002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(0001) 登記次序：0001 登記原因：分割轉載
登記日期：民國040年09月20日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039年11月22日
所有權人：大村鄉
統一編號：0001000713
住址：(空白)
管理者：彰化縣大村鄉公所
統一編號：60001209
住址：彰化縣大村鄉大村村中正西路338號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權狀字號：096彰員資字第018745號
當期申報地價：111年01月*****530.0元/平方公尺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066年10月 *****10.0元/平方公尺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其他登記事項：(空白)

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(本謄本列印完畢)

※注意：一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二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所有權個人全部）

大村鄉源聖段 0372-0000地號

列印時間：民國112年09月08日11時58分

頁次：1

員林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易宏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
員林電謄字第084095號 列印人員：m(工作站)
資料管轄機關：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：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6年10月12日 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面積：*****875.02平方公尺
使用分區：特定農業區 使用地類別：殯葬用地
民國112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*2,500元/平方公尺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其他登記事項：重測前：大崙段大崙小段0112-0003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(0001) 登記次序：0001 登記原因：分割轉載
登記日期：民國040年09月20日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039年11月22日
所有權人：大村鄉
統一編號：0001000713
住址：(空白)
管理者：彰化縣大村鄉公所
統一編號：60001209
住址：彰化縣大村鄉大村村中正西路338號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權狀字號：096彰員資字第018746號
當期申報地價：111年01月*****530.0元/平方公尺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066年10月 *****10.0元/平方公尺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其他登記事項：(空白)

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(本謄本列印完畢)

※注意：一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二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所有權個人全部）

大村鄉源聖段 0454-0000地號

列印時間：民國112年09月08日11時58分

頁次：1

員林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易宏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
員林電謄字第084095號 列印人員：m工作站)
資料管轄機關：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：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6年10月12日 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面積：*****800.67平方公尺
使用分區：特定農業區 使用地類別：殯葬用地
民國112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*2,500元/平方公尺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其他登記事項：重測前：大崙段大崙小段0103-0000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(0001) 登記次序：0001 登記原因：接管
登記日期：民國071年07月07日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039年11月01日
所有權人：彰化縣
統一編號：0001000700
住址：(空白)
管理者：彰化縣政府
統一編號：58807307
住址：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權狀字號：096彰員資字第018839號
當期申報地價：111年01月*****530.0元/平方公尺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066年10月 *****10.0元/平方公尺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其他登記事項：(空白)

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(本謄本列印完畢)

※注意：一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二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所有權個人全部）

大村鄉源聖段 0455-0000地號

列印時間：民國112年09月08日11時58分

頁次：1

員林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易宏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
員林電謄字第084095號 列印人員：m(工作站)
資料管轄機關：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：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6年10月12日 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面積：*****441.04平方公尺
使用分區：特定農業區 使用地類別：殯葬用地
民國112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*2,500元/平方公尺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其他登記事項：重測前：大崙段大崙小段0104-0000地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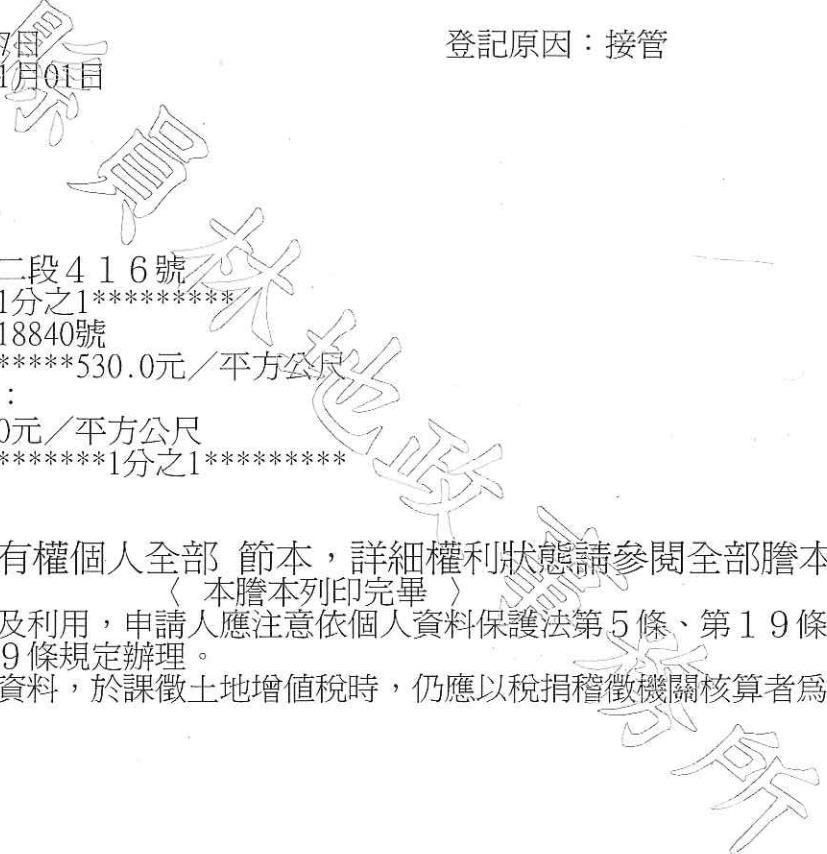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(0001) 登記次序：0001 登記原因：接管
登記日期：民國071年07月07日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039年11月01日
所有權人：彰化縣
統一編號：0001000700
住址：(空白)
管理者：彰化縣政府
統一編號：58807307
住址：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權狀字號：096彰員資字第018840號
當期申報地價：111年01月*****530.0元/平方公尺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066年10月 *****10.0元/平方公尺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其他登記事項：(空白)

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(本謄本列印完畢)

※注意：一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二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所有權個人全部）

大村鄉源聖段 0361-0000地號

列印時間：民國112年09月08日11時58分

頁次：1

員林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易宏 本案係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承辦人員核發
員林電謄字第084095號 列印人員：m工作站)
資料管轄機關：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：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6年10月12日 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面積：****1,254.03平方公尺
使用分區：特定農業區 使用地類別：殯葬用地
民國112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*2,500元/平方公尺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其他登記事項：重測前：大崙段大崙小段0115-0000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(0001) 登記次序：0001 登記原因：接管
登記日期：民國071年07月07日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039年11月01日
所有權人：彰化縣
統一編號：0001000700
住址：(空白)
管理者：彰化縣政府
統一編號：58807307
住址：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權狀字號：096彰員資字第018730號
當期申報地價：111年01月*****530.0元/平方公尺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066年10月 *****10.0元/平方公尺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其他登記事項：(空白)

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(本謄本列印完畢)

※注意：一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二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